



金玫瑰国际大奖童书精粹

获加拿大儿童文学大奖



少年驼侠探案集3 帝国废墟

[加拿大] 阿瑟·斯雷德 著

向丽娟 译





金玫瑰国际大奖童书精粹

获2010年加拿大儿童文学大奖

少年驼侠探案集3

帝国废墟

[加拿大] 阿瑟·斯雷德 著

向丽娟 译



少年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少年驼侠探案集. 3, 帝国废墟/(加)阿瑟·斯雷德著;
向丽娟译. —上海: 少年儿童出版社, 2015. 7
(金玫瑰国际大奖童书精粹)
ISBN 978-7-5324-9704-1

I. ①少… II. ①阿…②向…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
小说—加拿大—当代 IV. ①I711.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83628 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9-2012-300 号
Copyright © 2011 by Arthur Slade. All rights
reserved. Empire of Ruins published in the United
States by Wendy Lamb Books, an imprint of Random
House Children's Books, a division of Random
House, Inc., New York.



金玫瑰国际大奖童书精粹
少年驼侠探案集 3: 帝国废墟

[加拿大] 阿瑟·斯雷德 著

向丽娟 译

刘 野 图

赵晓音 装帧

责任编辑 童海青 美术编辑 黄 静

责任校对 陶立新 技术编辑 许 辉

出版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少年儿童出版社

地址 200052 上海延安西路 1538 号

发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地址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易文网 www.ewen.co 少儿网 www.jcph.com

电子邮件 postmaster@jcph.com

印刷 苏州市越洋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20×980 1/16 印张 15.5 字数 230 千字

2015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24-9704-1/I·3866

定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发生质量问题,读者可向工厂调换

目 录

001\序章	穷追猛打
006\第一章	上帝之脸
013\第二章	不速之客
021\第三章	进入疯人院
028\第四章	葬礼
035\第五章	驯鹰人
038\第六章	守信的合伙人
049\第七章	发现藏身之洞
050\第八章	坎坷的旅途
055\第九章	最后一位乘客
057\第十章	板球比赛
062\第十一章	目标可消灭
064\第十二章	一次重要的会议
071\第十三章	非洲之角舞会
075\第十四章	奇怪的伤疤
078\第十五章	荆棘栅栏
083\第十六章	敌人跳海
086\第十七章	奇怪的要求
088\第十八章	完美的武器
090\第十九章	调兵遣将
093\第二十章	狡猾的鱼和秃鹰
097\第二十一章	航行结束
100\第二十二章	又破又饿旅馆和冥府之地
106\第二十三章	空中捷径
110\第二十四章	偷窥的望远镜
111\第二十五章	高高在上
117\第二十六章	门打不开怎么办
121\第二十七章	要紧的面罩
126\第二十八章	灰暮中的一个点儿

- 131\第二十九章 麻雀和老鹰
140\第三十章 超级大傻瓜
142\第三十一章 燕式跳水
147\第三十二章 紧急下降
150\第三十三章 与死亡对视
156\第三十四章 小有收获
158\第三十五章 第一次接触
161\第三十六章 像做梦一样
164\第三十七章 嚼过的肉
169\第三十八章 披荆斩棘
172\第三十九章 泛滥的河水
175\第四十章 神庙
179\第四十一章 特工的职责
184\第四十二章 摘下面具
191\第四十三章 头脑中的回声
193\第四十四章 终生与冒险结伴
195\第四十五章 荷鲁斯石
203\第四十六章 像埃及人那样思考
206\第四十七章 久坐在办公室里
209\第四十八章 一文不值的承诺
213\第四十九章 得到“上帝之脸”
217\第五十章 天上掉下来的人
219\第五十一章 恐怖的低语
221\第五十二章 失控的撤退
223\第五十三章 控制面前的敌人
228\第五十四章 神的意愿
229\第五十五章 一个个倒下
231\后记 回家了
240\莫多的成长——《帝国废墟》译后记

序章 穷追猛打



在距离伦敦一万多英里的昆士兰雨林中，莫多拱着他的驼背，靠在一棵绞杀榕上。他把手帕紧紧地绑在左手小指的断指上。军刀砍过留下的伤口很干净，没想到连血也没怎么流。疼痛令他的思绪仿佛被蒙上了一层薄雾。但他接受过如何在伤痛下思考的训练，于是几次深呼吸过后，他理清了思绪。他还有其他的事要办。

首先检查看骨头有没有摔断。他身上有擦伤，还有淤青——当然了，从那么高的地方掉下来，肯定会受伤。他从头到脚查了一遍，所有骨头都完好无损。由于戴了护目镜，他畸形的眼睛也没有被树枝戳中；他还戴了一张不是很厚的木质非洲面具，脸上也就没留下太深的豁口。当时举起锅炉的时候，他的手被烫出了水泡，但这些伤口总会愈合的。

不过他的肩膀上扎了一根很粗的刺，他硬生生地把刺拉了出来，疼得龇牙咧嘴，然后把刺扔到一边。他以为当自己从飞艇上跌下来砸向雨林地面的时候，迎接他的将是死神。但命运之神是仁慈的。他能活下来靠的多半不是自己的特技本领，因为他在坠落中一直在尖叫，还像一只受惊的幼鹅一样胡乱地挥舞着手臂。

由树枝、藤蔓和绿叶组成的天棚把天空、太阳和上面的飞艇之战完全遮住了。就连蒸汽引擎的隆隆声也听不到了。想到自己的同伴，他不禁感到一丝惊慌。他的特工搭档奥塔维娅还活着吗？还有他的主人苏格拉底先生呢？他们还能躲开敌人的炮火吗？他的脑海中浮现出奥塔维娅受伤的样子，差点恐惧地叫了出来。

振作点儿！他对自己说。保持心态稳定。专注眼前的问题。这些是他的武器格斗老师沙帕反复灌输给他的训诫。想想你需要采取什么行动，不要去想那些你无法改变的事情。这句话则是苏格拉底先生说的。

莫多仔细地看了看周围的环境——有灌木、木本蔓藤、膝盖高的矮棕榈、更高的棕榈树和巨大、繁茂的树木下伸出来的粗壮的根茎，全是他从来没见过的。这里十分安静，仿佛整个森林都屏住了呼吸。他想，他的轰然到来和尖叫声一定已经惊动了这里的野生动物。随后，一声吱吱鸟叫，或许是蛇的嘶嘶声开始从这里或那边响了起来，丛林又动了起来。

他把对自己有用的东西逐一样列出来。他翻了翻口袋和腰包，找出来一把刀、一包火柴、一块怀表和一个指南针。他把护目镜摘下来，发现一片玻璃镜片已经摔碎了。就现在来说，他的卡其布衣服足够了，但不知到了晚上这里会有多冷。他猜想，睡在这里要比睡在被风里外吹个透的热气球舱里要暖和。至少在这里可以用指南针，他可以辨别方向。在前口袋里，他还找到一块全麦华夫饼干。他一口就咬掉了四分之一。

莫多对澳大利亚知之甚少，只知道这里有许多有毒的动物，要是被咬很可能会在一小时内死掉。“只要避开它们就行了，”他低声说，“你能挺过去的，老兄。”

昆虫和动物发出的声音越来越大，越来越狂妄。嘶嘶声仿佛离他越来越近。他觉得好像有一千只眼睛盯着他的一举一动。

但至少它们不会被我的脸吓得缩成一团，他心想。动物和昆虫不知道什么是丑陋。但他还是不能把面具摘下来。他需要面具作为保护。

随着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他感觉到身上有好几个地方开始隐隐作痛，肚子也开始咕咕叫。在接下来的几个小时里，要想撑下去光靠一块饼干是不够的，他必须再吃点东西。他可以折一根树枝，用布条把小刀绑在一端，

做成一支粗糙的矛。他可不想去捕野猪，只要能逮到一只兔子就够了。或者袋鼠。

想到这里他顿了一下。他不会去吃袋鼠吧？杀死一只不仅能用两条腿站立，还能和你对视的动物，这样做让人感觉是不对的。但他也不知道在这个国家的这片区域里是不是有袋鼠。

然后，他发现森林又安静了下来。他本能地屏住呼吸，让心跳变缓，视觉和听觉都变得更敏锐。一只猫头鹰叫了一声。在白天听到猫头鹰叫是很不正常的。这声鸣叫来自他身后几码之外的地方。忽然，距离他右边 50 码的灌木丛里发出一声尖叫。莫非是一只猴子？天啊，之前他真该研究一下这里都生活着哪些动物！达尔文或其他博物学家肯定写过有关澳大利亚动植物的书。又传来一声猫头鹰的叫声。这叫声里居然含有一定的力度，听得莫多后脖颈的汗毛一根根竖了起来。起初，他以为这只是自然反应：恐惧促使心跳加快。接着又是一声猫头鹰叫，听起来离得更近了。

那是伪装成动物的人！他能百分之百肯定！这些人在传达信息——内容可能是将他包围起来。

他刚把小刀从刀鞘中拔出，便听到什么东西“嗖”的一声从他身旁飞过，然后是“嘭”的一声闷响。他转过身去，看到一支长矛插在榕树上，矛身还在抖动。他往前一跳，这时又飞过来三支长矛，落在离他仅有几英寸的地方。攻击他的人在左边！于是他开始朝右边跑，边跑边胡乱拨开悬垂的树枝。

是野蛮人！在旅途中，苏格拉底先生曾提到过这样的部落。他们分布在加勒比海岛屿、非洲和这里——澳大利亚。在廉价的系列惊悚小说里，他们通常杀人取乐，还吃自己同胞的血和肉。他们是食人族！

现在最重要的就是不要惊慌，惊慌只会导致决策失误。他尝试从自己噼噼啪啪的大踏步声和大口的喘气声之外捕捉到其他的声音。身后没有脚步声。但前方又传来一声猫头鹰叫，这让他的心僵住了。

他迅速转向左边，但只听到树丛中咯吱的响声和野蛮人的叫喊声。他们正在把他往某个地方赶！他弯腰往右一窜，却看到一张涂得面目不清的白脸。这人一跃而起，手中握着长矛。莫多一把抓住这人的项链——看起



来好像是用缩小了的脑袋做的，顺势将进攻者摔倒在地。这人的长矛击中了莫多的面具，然后滑了出去。

莫多从眼角瞥见部落人从左右两边跑过来，他们利用树枝做伪装，他只能看见神出鬼没的手脚和一张张飘浮的面孔。他只有一个方向可走。如果掉头，只要一眨眼的工夫他就会被无数长矛刺中。他们在迫使他向前走，但到哪里呢？很明显，这些人都在他身后。

莫多跨过一棵倒下的树，差点被腐烂的树干绊倒。他听到了瀑布的声音。也许那是一个湖，他能潜到水里，然后逃走！他冲过一片开阔的平地，然后才意识到自己犯了一个可怕的错误，但想转头为时已晚。枝叶密布的地面看上去很坚实，但一踩上去，地面便四分五裂，莫多一头栽入一个深坑。他一边往下掉，一边恐惧地叫喊。这时刚好有一点光线，让他看到了洞底——地面上插满了削尖的木桩。

第一章 上帝之脸



十 四个月前，在乞力马扎罗山最低的一座山峰上，冒险家兼探险家亚历山大·金紧贴着光秃秃的岩石进行攀爬，他的搭档偶然聊到了“上帝之脸”。还得再花一天的时间，他们才能爬到顶峰。此时上方是两座积雪覆盖的山峰，下面则是非洲的森林。两人并不打算成为最先登顶的人，这次旅程仅仅是一次郊游——亚历山大之前说过，只是为了打发时间。

但事实却变得复杂了起来。

“这个‘上帝之脸’是什么东西？”亚历山大问。他长相精瘦，颧骨突出，说这话的时候努力地掩饰着心中的兴奋之情。

“是一个头骨或面具，或者类似的什么东西。”他的登山搭档约瑟夫回答。

亚历山大认识他的同行探险家约瑟夫·施蒂默已经有八年了，他们一起去过三个大洲，爬了三座山脉。亚历山大花了很长时间，还灌了不少葡萄酒，才赢得这个德国人的信任和友谊。

“‘上帝之脸’是有魔力的，它会让你的敌人变得——你们英国人是怎么

说的来着——就像疯帽子一样^①。”

亚历山大没有纠正他。尽管他已故的父亲是英国人，而他也早就练就了无可挑剔的英国口音，但实际上他是加拿大人。他发现只要不带殖民地口音，别人就会更尊重他。想到这个尚未落入他人手中的宝藏，亚历山大不禁垂涎三尺。这个世界上的珍品越来越少了，而且，他已快要身无分文了。

“那这个神奇的东西是用什么做的？”他问道。

“哦，这说起来就有意思了。就是通常忽悠人的那一套，什么黄金、钻石、铂金。我敢说，就算它是干牛粪做的，大英博物馆也愿意出大价钱，哈！”

亚历山大找到了一个稳固的立足点，往上攀了一步，然后把系绳钉敲到岩石里，试了试，确保已经钉紧了，而且能承受两个人的重量。这些都做好以后，他低头看着他的搭档。

“关于‘上帝之脸’的事情是谁告诉你的？”

汗珠从施蒂默的额头上流了下来，从脸颊汇聚到双下巴上。亚历山大心想，他太胖了，不适合登山。再也没有什么比看到一个冒险家变成一个笨手笨脚的中年男人更糟糕的事情了。

“就是那个老人。”

“哪个老人？”亚历山大小心翼翼地问道。

施蒂默举起一根胖得像香肠一样的手指，指了指西南方靠近坦噶尼喀湖^②的地方。“这世上绝无仅有的——非洲老人。”

亚历山大点点头。他清楚地知道施蒂默说的是谁。“谢谢你，施蒂默，”他庄重地说，“这么多年来，你一直都是个好搭档。我能肯定你对依比斯河的发现一定会被后来人所传颂。”说完，亚历山大从腰带上的刀鞘里抽出一把巴克牌小刀，割断了下面的绳子。施蒂默甚至都来不及尖叫。他带着一脸惊恐的表情滚下山崖，摔死了。

亚历山大轻轻地笑了一声。就这么把一个未了结的问题解决了，真有

① 译注：原文为“as mad as a hatters”，形容人精神错乱。来源于过去帽厂工人在制毡时要用汞，时间长了便产生精神异常、抽搐等中毒症状。这里约瑟夫把“hatter”的单复数搞混了。

② 译注：坦噶尼喀湖是非洲中部的一个淡水湖，形成于一百万年前，是世界第二古老的湖泊，深度为世界第二，跨越赞比亚、坦桑尼亚、刚果和布隆迪四个国家。

些滑稽。谁知道施蒂默会不会把这个价值连城的消息再告诉其他人？他把刀收好，把剩下的这段登山绳和自己的备用绳紧紧地系了个结。然后，他开始下山。没了同伴，他的下降速度就快多了。

返回莫希镇添置补给后，亚历山大请了两位向导，开始徒步进入罗德西亚^①。对于非洲的这片区域他不是很了解，但他在报纸上读过和这个老头有关的报道。上面说他是所有探险家里最有名的一个。亚历山大哼了一声。这个老头有那么了不起吗？不就是发现了一条河流，或者两条，其他就没什么了。他一直没找到尼罗河的源头。

在两周的旅途中，疟疾夺去了亚历山大的一个向导的性命，一头骡子也因为被毒蛇咬伤死掉了。剩下的一个向导领着他，牵着一头骡子来到了一个小村庄。很快，亚历山大就坐在了火炉前，等着水烧开泡茶。

招待他的主人是一位身材高大、肤色苍白的老人，却长了一双年轻人一样的眼睛。他已经在非洲的部落里生活了许多年。想到这里，亚历山大不禁打了个寒战。他为什么要和那些落后的野蛮人一起度过自己的一生？然后部落人都回到他们的小屋里去了，正中亚历山大的下怀。

“上帝之脸？”老人说道。从他沙哑、疲惫的声音中仍能听出轻快利索的苏格兰口音，“那是在澳大利亚。几年前，我的老朋友贝利得了热病，在临死前把这个故事告诉了我。而他又是从当地土著那里听说的。他们说在雨林深处隐藏着一座宏伟的神庙，里面全是金银财宝。天方夜谭！天方夜谭！我们都是这样靠糊弄人发的家，我的朋友。”

“对，的确是这样。那么，你的朋友为什么不去找找这个传说的来源？”

“贝利是植物学家。如果传说涉及一种未被发现的植物，他能用大砍刀砍出路来，一路找着过去。但是，黄金或上帝的头骨对于他来说没有任何价值。”

亚历山大喝了一口葡萄酒。“但这种传说中也会有真实的成分。”

“是的，是的，而且这个传说的确很诱人。当地部落给我叙述的细节也

① 译注：罗德西亚是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一个被英国殖民者统治的非洲国家，盛产黄金，即今天的赞比亚和津巴布韦一带。

让我吃惊不小。他们说天会塌下来,神灵飞天,还有‘上帝之脸’如何将看到过它的人变成疯子。”

“人们最后一次见到这个‘宝贝’是什么时候?”亚历山大问。

老探险家轻轻地喝了一口茶。“哦,这些部落人说起话来常常像猜谜一样。到底是去年还是一千年前?他们描述的神庙确实让人想起一种已失落很久的文明。真奇怪,因为大家都知道,在我们英国人到达澳大利亚以前,那里没有过任何文明的存在。”

“你刚才说是哪个部落来着?”

“雨族,贝利就是这么称呼他们的。至于他们自己是如何称呼自己的,我就知道了。”

亚历山大往另一个高脚杯里倒入了从法国带来的红酒。这是他装在自己背囊里带来的。一瓶存了二十年的红酒,酿造的年份也绝佳。当一个人在度过他生命中的最后一天的时候,他认为,一定会很乐意喝上这样的好酒。但如果这人滴酒不沾就另当别论了。

“你还告诉过其他人吗?”他问。

老人笑了。“没有了,金先生,没其他人了。除了你和那个施蒂默老兄,就没了。即使费时间去做个发财梦都不划算。这些故事太玄乎了。”他举起一只微颤、青筋突显的手,“我们的职业,就很玄乎。”

“我们就是靠这个发的家,”亚历山大轻声说道,“那么,去哪儿能找到这个玄乎的地方?”

“就在昆士兰州的雨林里。贝利给我画过一张地图。这些年来,我一直拿它当书签。”

亚历山大又倒了一点茶,他手一抖,一撮粉末掉进了老人的杯子里。

“嗯,今天能最终见到你,我很高兴,”他一边说,一边把杯子递给这位年老的探险家,“干杯,利文斯通博士,我为你所有的成就举杯。”

这种粉末的药性很强,是亚历山大用两个金纽扣从一个巫师那里换来的。他看着利文斯通博士把茶一口口喝了下去。利文斯通慢慢地闭上了双眼,轻轻地点着头,仿佛在回答问题。他喃喃地说“水”、“树藤”、“维多利亚女王”和其他的什么,然后起身告辞,回到了他的帐篷里。

到了清晨，老探险家死了，亚历山大也早就走了。但在离开之前，他拿走了利文斯通博士的圣经。

亚历山大向东方进发，踏上了通往热气氤氲的丛林的道路。出发前他借着月光看了看地图，然后牢牢地刻画在脑海中。之后的每一天里他都愈加催促着向导把骡子赶得更快一些。他必须成为第一个发现“上帝之脸”的人。用不了半年，他就能登上《伦敦新闻画报》的封面！任何的牺牲都是值得的。

后来亚历山大又花了一个星期的时间才赶到位于马达加斯加东北海岸的诺斯布拉哈岛。他找到一家饱受风暴肆虐，建在木桩上的旅店，租了一间屋子。这个小岛曾被海盗占据多年，虽然他们的船只早已被英法军舰送下了海底，但他们的家人和后代仍然生活在这里。不论男女，这里的人不用罗盘就可以出海航行，打起仗来就像英勇的海军。还有，他们喜欢赌博。

最后这条恶习对亚历山大来说至关重要。他在很早以前就认定，他唯一可以信任的人就是那些不守信用的人。他没必要费劲儿到伦敦或任何其他文明城市里组织探险队。一来他钱不够，二来也缺少有声望的人脉关系。但在这里，他一会儿就能赢到足够的钱来组建自己的探险队，包括数个向导和帮工。

他在扑克牌和轮盘赌桌上投入了很长时间，对招待送上的啤酒和威士忌看都不看一眼。像他这样头脑灵活的人，很快就能把那些海盗后代和落难者的混血儿的心思揣摩个一清二楚。一开始他的确赢了。他得了大把的现金，得意地对着那些愚笨的人发出阵阵狂笑。但随后他连着一串投注都输了，收益急剧下滑。他开始求助于威士忌，之后发生的一切逐渐变成了一片模糊。他很有可能曾爬到桌子上叫喊：“我是亚历山大·金，当今世界上最伟大的探险家！”他甚至可能还嚷嚷了一些和“上帝之脸”有关的话，把他面前那些低贱的斑鬣狗吓得浑身发抖。

后来有一天晚上，他醒过来，听见有翅膀扇动的呼呼声，还有爪子抓门的声音。尽管他定的房间位于最高的楼梯顶端，一路踩上去还嘎吱作响，但他没听到任何脚步声。他听到的是一种刺耳的噪音——似乎半是动物，半

是报丧女妖^①——他知道，门外面就是死神。他拔出左轮手枪对着门，手不住地颤抖。他保持着这个姿势，两眼一眨不眨，直到阳光透过破破烂烂的窗帘照进房间。

现在他酒醒了。他看到门缝下面有人塞进来一张纸。他握着左轮手枪，走过去捡了起来。

这是一封没写地址的信，只写了他的名字。左上角的地方有一个时钟的图案，上面覆盖了一个三角形，边角上还有三个排列整齐的孔，仿佛是被利爪刺穿的。他打开信封，里面是8000美元和一张字条，上面写着：“为你探险准备的。我们只要求能随时了解到你的发现。探险结束后与你联系。”

他盯着这叠钱，倒了一杯威士忌一口气喝了下去。然后咧嘴一笑，把玻璃酒杯往地上一摔。

不到一个星期，他就坐上了开往槟榔屿^②的轮船，先到新几内亚，最终到达澳大利亚圣詹姆斯一个很小的港口。他花了一个星期的时间安排车马，并雇了一个正害红眼病的向导，名叫弗雷德·兰德。这人一边猛灌啤酒，一边发誓说自己对那片雨林“了如指掌”。当天晚上他就带着地图消失了，另外还卷走了几百块钱。

这个插曲居然没怎么让亚历山大心焦，连他自己都觉得意外。那张地图在他的脑海中燃烧，照亮了他的思绪。他将成为第一个看到“上帝之脸”的白种人。他的照片将出现在世界上的每一张报纸上。

这次，他到港口上最贫穷的片区找搬运工，但只雇印度人和中国人。他们只会一点点英语；而他懂的印度语和粤语已经够用了。没必要再找向导了。他命中注定将找到那座神庙。

他带领远征队由西边徒步进入雨林，装备则用矮脚马和骡子驮着。走了两天车轮就坏了，马儿也病了，到第三天就死了。他脑海中的地图像探照灯一样指引着他一步步深入暗无天日的雨林。雨一直在下，仿佛止不住的

① 译注：爱尔兰盖尔族民间传说中的女鬼，其哀嚎预示家庭中将有人死亡。

② 译注：槟榔屿，马来半岛西海岸的一个岛屿，1786年被划为英国殖民地，改名威尔士亲王岛，后与马六甲、新加坡共同成为三个重要的英殖民港口。1948年加入马来亚联邦。

哭泣，印度工人开始抱怨了。蚊虫的叮咬也没停过，中国工人开始哼哼了。没过多久，开口咬他们的动物变得一个比一个大。在过河的时候，他们有一个人被鳄鱼吃掉了。虽然他发烧病倒，但还是命令继续前行。

之后的几天里他们都在兜圈子，亚历山大开始担心他能不能找到神庙。他记忆中的地图到底准不准确？但答案是肯定的，那幅地图就像指路的星座一样在他的脑海里闪烁。

后来的一天，他爬上一面岩壁后，看到了两座人身鹰头的雕像。雕像因为岁月久远而剥落破损，它们矗立的地方，就是山洞的入口。洞口敞开着，上面刻了一圈古埃及象形文字。他震惊地看着这些字。古埃及象形文字？出现在澳大利亚？很好，这下子全世界都会记住这个发现！殖民地和美洲的报童们很快就会喊：“亚历山大发现了古埃及神庙！”

他的手下不肯跟他进洞，他只有擦擦额头上的汗水，上足子弹，一个人走了进去。在里面，他又看到了更多的埃及符号。埃及人怎么会到这个地方来？是谁凿开山石，建了这一座石头神庙？

两个小时后，亚历山大嘴角流着口水，跌跌撞撞地走了出来。他把工人们正在玩的骰子一脚踢开后便颓然倒地，不住地呻吟、颤抖。

几个工人看看他，然后看看对方。他们应不应该扔下他等死？毕竟，他可不是一个有善心的老板。

“我们就和港口的人说他被蛇咬了。”一个印度人建议道。

“不，”一个中国人说，“就说是蜘蛛。”

另一个人说：“把他扔到河里喂鳄鱼。”

亚历山大的双眼直直地望着太阳，仿佛要在那个燃烧的球体中寻求什么秘密。他们中间个头最大的一个看了看他。

“带回去可能有赏钱，”那人咕哝着说，“现在带他上路轻松多了。”

几个人意见没法达成一致，于是他们通过掷骰子来决定——掷出来的是7。这是一个能带来好运的数字。

他们把亚历山大绑在他们剩下的唯一一头骡子上，踏上了返回海岸的路程。